



第七十四届会议

暂定项目表* 项目 117(f)

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，并作出其他任命

任命会议委员会成员

秘书长的说明

1. 大会第 [43/222 B](#) 号决议决定，会议委员会由 21 名成员组成，成员由大会主席与各区域组主席协商后根据下列地域分配任命，任期三年：

- (a) 非洲国家 6 名；
- (b) 亚洲-太平洋国家 5 名；
- (c)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4 名；
- (d) 东欧国家 2 名；
- (e) 西欧和其他国家 4 名。

大会还决定委员会每年应有三分之一成员任满，任满的成员可再任命。

2. 会议委员会现任成员如下：

奥地利*

博茨瓦纳**

巴西**

中国*

厄瓜多尔***

法国**

德国***

* [A/74/50](#)。



加纳***
圭亚那***
伊朗伊斯兰共和国***
伊拉克**
牙买加*
日本*
肯尼亚*
摩洛哥*
尼泊尔**
俄罗斯联邦**
塞内加尔***
塞拉利昂**
乌克兰***
美利坚合众国*

*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任满。

**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任满。

***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任满。

3. 由于奥地利、中国、牙买加、日本、肯尼亚、摩洛哥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的任期将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届满，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主席需任命 7 名成员填补空缺。由此任命的成员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三年。